

江苏省十二届人大五次
会议文件（十四）

关于江苏省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2017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7年2月6日在江苏省第十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省财政厅厅长 刘捍东

各位代表：

受省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江苏省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17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6年，全省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的有关决议，全力支持经济平稳增长和加快转型升级，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推进财政改革创新，努力为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提供坚实保障。全省和省级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121.23亿元，比上年（下同）增加92.64亿元，同口径增长5.0%。其中，税收收入6531.83亿元，同

口径增长3.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80.4%。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990.13亿元，增加302.55亿元，增长3.1%。

当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中央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5366.2亿元，收入共计13487.43亿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中央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2844.99亿元，当年支出共计12835.12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652.31亿元。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47.33亿元，同口径增长11.1%。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66亿元，下降2.8%。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5399.51亿元，收入共计6046.84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中央支出、对市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5012.19亿元，当年支出共计5978.19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68.65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6047.81亿元，增长31%。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6191.83亿元，增长33.5%。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中央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2796.4亿元，收入共计8844.21亿元。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中

央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等1868.27亿元，当年支出共计8060.1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784.11亿元。

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41.93 亿元，下降 17.4%。省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63.83 亿元，下降 25.4%。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中央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2294.66 亿元，收入共计 2436.59 亿元。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中央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调出资金等 2342.67 亿元，当年支出共计 2406.5 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 30.09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21.56亿元，加上年结转收入5.02亿元，收入共计126.58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94.98亿元，加调出资金5.02亿元，当年支出共计100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26.58亿元。

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6.22 亿元，增长 45.9%，加上年结转收入 0.04 亿元，收入共计 26.26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21 亿元，增长 1.5%，加调出资金 3.8 亿元，当年支出共计 20.01 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 6.25 亿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省社会保险基金收入3855.47亿元，增长3.7%。全省社会

保险基金支出3530.87亿元，增长12.5%。全省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324.6亿元，年末滚存结余5550.25亿元。

省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59.51亿元，增长2%。省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16.6亿元，增长9.9%。省级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42.91亿元，年末滚存结余594亿元。

在省财政与中央财政、市县财政办理正式结算后，上述预算执行情况还会有一些变动，届时我们再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

5.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我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0915.35 亿元，其中，省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76.53 亿元。2016 年底我省债务率为 62.9%，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016 年全省和省级预算执行和管理主要体现了以下重点：

（一）支持供给侧改革和创新驱动发展，努力推动经济平稳增长。一是推动“去产能”。支持煤炭、钢铁、水泥等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妥善安置分流职工。二是着力“降成本”。通过落实国家和省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社保费率等措施，全年减轻企业负担 1070 亿元。三是促进“去杠杆”。发行政府债券 4512 亿元，2016 年到期政府债务全部置换为政府债券，年均节省利息支出 150 多亿元。四是致力“补短板”。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对基本公共服务、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基础设施薄弱环节、生态环境、扶贫等方面的财政投入力度。五是聚力“促创新”。对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及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无锡

超级计算机中心等我省引领性重大科技项目给予重点支持，出台落实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财政政策。

（二）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改善民生十件实事全面完成，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 以上用于民生，省级财政民生支出比重达 80%。全省各级各类教育全覆盖的经费保障机制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已基本建立。保障支持教育综合改革和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实施促进就业和支持创业并举的财政政策，有效促进就业增长。促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医保、养老等各项提标、提档、提补政策全面落实到位。出台与污染物排放总量挂钩的财政政策，支持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和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改善人民生活环境。加大转移支付力度，促进苏北振兴、苏中崛起和苏南提升的财政政策进一步完善。发起设立多支综合区域性基金和产业基金，重点支持中哈（连云港）物流合作基地、中韩（盐城）产业园、南京江北新区、徐州老工业基地等重大载体建设。

（三）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加快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完善全口径预算管理，进一步加大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统筹力度，取消一般公共预算中一些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规定，对相关领域支出统筹安排。大力推进预决算公开，出台地方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和细化公开内容。健全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继续探索中期财政规划管理。二是有序推进

税制改革。全面完成营改增试点各项工作，实现税制平稳转换，减税面 98% 以上。资源税改革全面实施。国家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创新创业、小微企业发展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得到切实落实。三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深化政府投融资改革，PPP 入库项目实现市县全覆盖，通过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累计吸引社会资本 1896 亿元。全年共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超过 1500 亿元安排重大项目和民生支出。加大财政资金分配制度改革，扩大专项资金因素法分配试点，约 50% 的省级专项转移支付实行因素法分配。出台加强省级涉企专项资金管理意见，改革对竞争性领域的支持方式。对省本级国库现金和财政专户间隙资金存放实行公开招标，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现保值增值。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2016 年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资金达 3127 亿元。深入推广财政“大监督”机制，省级财政监督综合分析系统上线运行。

同时，我们也看到当前财政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受营改增和增值税收入划分改革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速回落与财政支出刚性增长矛盾突出，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加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等改革推进难度加大；个别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不容忽视；财政资金全过程监督还存在薄弱环节等。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努力加以解决。

二、2017 年预算草案

2017 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

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紧扣“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任务，紧扣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支持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优生态、防风险各项工作，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支出需求，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促进全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17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8200亿元，比2016年执行数（下同）增加78.77亿元，同口径增长5%左右。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10190亿元，增加199.87亿元，增长2%。

2017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中央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4048.2亿元，收入共计12248.2亿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中央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及结转下年支出等2058.2亿元，支出共计12248.2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2.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17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548亿元，同口径下降7.9%，加上预计中央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1501.49亿元、下级上解收入1239.67亿元、上年结转68.65亿元、调入资金103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1194.4亿元，收入共计4655.21亿元。

上述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55.21 亿元,减去财政部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272.34 亿元、上解中央支出 195.76 亿元、对市县税收返还及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729.06 亿元、上年结转 68.65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1194.4 亿元,省级当年可用财力 1195 亿元,考虑 2017 年部分专项改列一般性转移支付等因素后,较上年年初预算同口径增长 3.4%,拟全部安排支出。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情况如下: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拟安排 124.39 亿元,同口径增长 9.3%**。主要用于:支持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促进就业创业;提高城乡低保补助水平;将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到 125 元/人·月;加大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投入,加强对居家和社区养老的支持力度;保障残疾人生活教育和康复救助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拟安排 160.44 亿元,同口径增长 8.9%**。主要用于:支持构建“医疗、医药、医保”三医联动机制,将全省居民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不低于 470 元,将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不低于 60 元,对经济薄弱地区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标准提高到每行政村 1.5 万元;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中医药事业发展;加强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建设,支持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等。

——农林水支出拟安排 **203.39** 亿元，同口径增长 **5.4%**。主要用于：支持加快农业供给侧改革，鼓励农业科技推广与创新，构建现代农业产业、生产和经营体系；加强以水利、农桥为重点的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农业综合开发力度；大力支持实施新一轮脱贫帮扶工作；继续支持“绿色江苏”建设、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农产品质量安全、农机购置补贴等。

——教育支出拟安排 **298.46** 亿元，同口径增长 **4.8%**。主要用于：支持教育优先发展，促进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和高等教育内涵发展，将省属高校生均财政拨款基本标准从 11600 元提高到 12000 元；健全政府扶困助学体系；补助经济薄弱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绩效工资和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等。

——科学技术支出拟安排 **64.48** 亿元，同口径增长 **16.1%**。主要用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重点支持基础研究、社会公益研究、前沿技术研究和关键共性技术研究；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支持培育创新主体；支持重大创新载体建设；支持科技金融业创新发展；支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等。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拟安排 **26.08** 亿元，同口径增长 **7.3%**。主要用于：促进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健康繁荣发展，推进文化体育产业发展和文化艺术精品生产；支持省级重大公益性文化活动的开展、省级重点精神产品的创作、生产和推广；

支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地区间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等。

——节能环保支出拟安排 **55.9** 亿元，同口径增长 **19%**。主要用于：支持加快绿色发展，加大大气、土壤、水环境污染防治力度；开展太湖水污染治理；支持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提升行动；支持建筑节能和建筑产业现代化；扶持特色小镇建设；对生态红线区域予以补偿等。

——交通运输支出拟安排 **150.44** 亿元，同口径增长 **6.6%**。主要用于：支持连淮扬镇、徐宿盐淮、沪通、徐连客专等苏北及沿海地区铁路项目建设；支持国省干线公路、干线航道建设与养护；支持农村公路提档升级等。

——商业服务业、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拟安排 **78.87** 亿元，同口径增长 **4.7%**。主要用于：促进我省经济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支持企业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鼓励企业实施技术改造；支持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发展；促进现代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我省内外贸经济平衡发展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17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 5000 亿元，下降 17.3%。加中央补助收入 9.2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815.4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784.11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预计 6608.75 亿元，减去调出进入一般公共预算 300 亿元、结转下年

支出 593.35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15.4 亿元，其余 4900 亿元拟全部安排支出。

2017 年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 108 亿元，下降 23.9%。加中央补助收入 9.24 亿元、市县上解收入 1.2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815.4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30.09 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预计 963.93 亿元。减去补助市县支出 61.38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815.4 亿元后，其余 87.15 亿元拟全部安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17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计 103.51 亿元，加上年结转收入 26.58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量预计 130.09 亿元，减去调出 24.72 亿元进入一般公共预算后，其余 105.37 亿元拟全部安排用于对国有企业的资本金注入、改革成本支出等。

2017 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计 25.1 亿元，加上年结转收入 6.25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量预计 31.35 亿元，减去调出 6.71 亿元进入一般公共预算后，其余 24.64 亿元拟全部安排用于对国有企业的资本金注入、改革成本支出等。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17 年全省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4049.15 亿元，支出预计 3866.76 亿元，收支相抵，本年结余为 182.39 亿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5550.25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732.64 亿元。

2017 年省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272.81 亿元，支出预计

228.77 亿元，收支相抵，本年结余 44.04 亿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594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638.04 亿元。

（五）省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前支出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次大会审议批准前，省级安排支出 54.6 亿元，主要用于省级预算单位的基本支出和 2016 年结转的项目支出、省级经办的企业退休职工养老金发放等。

2017 年，预计中央将会对税制和中央与地方财政体制进行调整，我省也将调整省对下财政管理体制。届时，我们将及时修改完善省级财政预算安排，并报省人大常委会审定。

三、努力完成 2017 年财政改革与预算收支任务

（一）着力支持创新驱动发展。一是促进完善创新型企业培育机制。支持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小升高”计划；建立企业研发投入普惠补助政策体系。二是支持创新平台构建。加大对苏南国家自主示范区的扶持力度；支持省产业研究技术院深化改革、先行先试；加大对国家和省协同创新中心的支持力度；支持实施科技型企业孵育计划，探索建立科技企业孵化器绩效奖励制度。三是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将下放科技成果收益权、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比例、完善股权激励等政策落实到位。四是支持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充分发挥政银合作融资支持政策作用，进一步做大“苏科贷”“苏科投”以及科技企业贷款资金池，努力破解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融资问题；改革

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机制，推动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

（二）大力支持富民惠民发展。一是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坚持厉行节约，更加注重优化结构、用好增量、激活存量；健全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二是支持拓宽居民增收渠道。大力支持发展众筹众包众扶众创，推动创业富民；支持土地确权和农村“两权”抵押试点，提高居民财产性收入；推进精准扶贫，支持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三是解决好群众最关心的民生问题。保障扶贫、农业、教育、社保、医疗、棚改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支出政策得到落实；支持开展环保“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落实好与污染物排放总量挂钩的财政政策，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三）加快建设现代财政制度。一是全面贯彻新预算法。坚持以法治思维推进财政改革，在法治框架内组织财政财务收支活动，主动接受人大监督。二是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转列一般公共预算力度，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比例。扎实推进预决算公开，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部门绩效和资产信息公开。推进中期规划管理，试编2017-2019年中期财政规划。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项目库特别是储备项目建设。继续盘活并统筹使用财政存量资金。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在促进依法征管的同时，坚决防止和纠正收取“过头税”以及虚增财政收入的行为。加快预算支出进度，

及时下达转移支付。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控制预算调整事项。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三是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推进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调整完善省对市县财政体制，进一步加大财力下倾力度，充分调动市县发展积极性。四是严肃财经纪律。进一步强化财政监督，推进《江苏省财政监督条例》立法工作。

各位代表：今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和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我们将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省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的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大局，认真履职尽责，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优生态、防风险各项工作，不断开创财政事业新局面，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